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文件

锡署环审书（2021）15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锡林郭勒盟白音华工业园区危废处置
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内蒙古东联循环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锡林郭勒盟白音华工业园区危废处置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申请》收悉。经局务会研究，批复如下。

项目位于锡林郭勒盟白音华工业园区内蒙古东联循环技术有限公司固废渣场范围内，原白音华工业园区危废处置项目环评由原西乌珠穆沁旗环境保护局以（西环审书（2019）5号）文予以批复，该变更工程利用一般固废处置场的1号库区和管理区用地建设危废处置工程，变更后危废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处置规模为19万吨，其中收贮规模3万吨/年，填埋处置规模5万吨/年，物化处理规模1万吨/年，资源化利用规模10万吨/年；一般固废处理规模为65万吨/年。主要建设内容为：柔性填埋场200万m³、刚性填埋场6万m³、一般固废填埋场、生产车间、仓库及其配套工程，项目占地面积47.27hm²。

按照《报告书》内容，该项目危险废物处置类别为：HW02、HW03、HW04、HW05、HW06、HW07、HW08、HW09、HW11、HW12、HW13、HW14、HW16、HW17、HW18、HW19、HW20、HW21、HW22、HW23、HW24、HW25、HW26、HW27、HW28、HW29、HW30、HW31、HW32、HW33、HW34、HW35、HW36、HW37、HW38、HW39、HW40、HW45、HW46、HW47、HW48、HW49和HW50共43类。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在全面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一定的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本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做好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危废暂存间废气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湿法车间飞灰水洗工序废气和固化车间粉尘排放浓度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锅炉烟气排放浓度需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要求。



（二）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规范建设厂区雨污分流和废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加强对生产废水处理的管理，做好渗滤液、物化废水、废催化剂清洗废水和飞灰水洗废水等废水的收集处理，生产废水处理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要求后回用于生产，实现废水零排放。

（三）落实噪声环境保护措施。认真落实施工噪声防护措施，选取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加装减震垫和全封闭的措施，对厂房采取降噪措施，项目厂界噪声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固废管理。加强渗滤液调节池污泥、结晶盐泥、除尘器收集粉尘的分类处置管理；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及填埋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的要求，一般固体废物处置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加强重点污染防治区管控，确保工程满足防渗性能指标要求。

（五）做好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建立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严格制定生产设施泄漏、事故等风险防范措施，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加强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地下水长期监控系统 and 监测制度。

三、你公司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执行环



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要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营。

四、我局委托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西乌珠穆沁旗分局对该项目建设和运营期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1年8月11日



抄送：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西乌珠穆沁旗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8月11日印发

